

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申報操作說明會

一、辦理目的

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中規定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 50 之財團法人，每年應訂定環境教育計畫，推展環境教育，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均應參加 4 小時以上環境教育，環境教育計畫應於執行前提報主管機關，並於計畫完成後 1 個月內向中央主管機關提報。

爰此，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於本年度辦理「環境教育申報說明會」。本說明會主要以環境教育法規、環境教育計畫實施、實行方式、環境教育計畫(成果)提報方式及申報系統操作相關內容進行說明，藉由本次環境教育申報操作說明會，冀以輔導桃園市環境教育法中所指定的對象（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 50 之財團法人）瞭解並符合環境教育法相關規定，並可得到更多實務性的收穫。

二、活動時間及地點

場次	日期	時間	地點
第 2 場	111 年 9 月 26 日 (星期一)	09:00- 11:30	桃園區公所四樓視聽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7 號 4 樓)

三、參與對象及人數

(一)依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之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 50 之財團法人等，其指定推廣環境教育之人員。

(二)各單位限 1 員參加(同一機關代碼)，報名人數上限 200 人。

四、議程

時間	議題	主講人
09:00~09:20	報到	
09:20~09:30	主辦單位致詞	
09:30~11:00	1. 法規說明 2. 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 申報作業系統說明	環資國際有限公司
11:00~11:30	綜合討論與學習測驗	
11:30	散會	

議題說明：藉由課程說明，使申報單位承辦人員瞭解環境教育計畫提報及成果申報之法源依據、辦理期程、成果申報與計畫提報之內容及系統操作方式。

五、報名方式

- (一)說明會採用網路報名(網址：<https://reurl.cc/ER1KM0>)，每單位限報名 1 人。



-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9 月 19 日下午五時截止報名，報名額滿則提前截止報名。

六、交通資訊

本次環境教育系統申報操作說明會場地位於桃園區公所 4 樓視聽中心(桃園區縣府路 7 號 4 樓)，其位置如下圖所示。



(一)免費市民公車

1. 府前線（低底盤電動巴士）：

本公車上車地點位在桃園火車站前站，出站後即可供搭乘，下車地點於桃園市政府大門，再從市政府步行至本公所約 2 分鐘路程。（例假日停駛）

2. 環狀藍線：

桃園火車站前站出來後，面對中正路走到復興路左轉直走約 150 公尺過民權路口後，搭乘免費市民公車環狀藍線（民權路口站），至桃園區公所下車即可，車程約 10~15 分鐘。

(二)桃園區公車

從火車站出來，面對中正路走到復興路口(肯德基)左轉在肯德基旁邊的公車站牌可搭乘 1 路，1 甲，101，107 公車搭至"市政府"站下車(車程約在 10~15 分左右)其中 1 路(桃園-中壢)公車平均 5~10 分就有一班車。

(三) 高鐵桃園站：搭桃園客運 106 路

高鐵桃園站→中厝→新莊國小→廟前→胡厝→愛國一路→大同街口→上大竹循原路至永安路口→博愛街口→民族路口(終點站) 建議您在終點站下車，然後至中正路與復興路口的桃園客運站，換乘 1 路，1 甲，101，107 公車市區公車，至市政府站下車。

(四)開車

南崁交流道下匝道→經國路(不要上高架橋)→右轉大興西路→左轉永安路→右轉民安路→縣府路→桃園區公所。
南桃園交流道(國道 2 號)下匝道→大興西路→右轉國際路→左轉文中路→右轉正光街→左轉廈門街→縣府路→桃園區公所

七、注意事項

- (一)課程當日配合進行體溫量測(體溫高於 37.5 度，不得進入會場)，並全程配戴口罩與會。
- (二)會議前 3 天以 mail 方式寄送行前通知及會議資料電子檔，提醒參加人員準時與會，未接獲通知者，請勿自行前來。
- (三)課程當日會藉由前、後測問卷調查參與對象於學習前和學習後對課程內容瞭解程度之差異，做為日後辦理類似說明會之參考與策進標準。
- (四)如有任何疑問

請洽計畫委辦單位：鼎澤科技有限公司

電話：(03)228-9927

E-mail：dingzetyadm@gmail.com